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3.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6 年 8 月 14 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2026 年 8 月 14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14 日上午 9:15-9:25 和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1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地址：四川天府新区兴隆街道科智路 1369 号公司南楼 7
楼 A718 会议室

3.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付忠良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43 人，代表股份 96,367,19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514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3,509,94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84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40 人，代表股份 92,857,2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3298%。

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39 人，代表股份 2,379,5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0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39 人，代表股份 2,379,5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029%。

3. 其他出席人员情况：公司部分董事、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市天元（成都）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6,031,9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522%；反对 311,3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31%；弃权 23,85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4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044,39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136%；反对 311,3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0841%；弃权 23,85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23%。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5,090,5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6753%；反对 1,257,3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047%；弃权 19,25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02,99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3523%；反对 1,257,3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8387%；弃权 19,25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090%。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2,332,8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352%；反对 499,5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379%；弃权 24,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855,17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9618%；反对 499,5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9918%；弃权 24,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64%。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付忠良、钟勇、刘小兵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经北京市天元（成都）律师事务所陈昌慧律师和林祥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 北京市天元（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300678

证券简称：中科信息

公告编号：2026-062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4 日